证券代码: 600723 证券简称: 首商股份 公告编号: 临 2019-020

北京首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理财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交通银行、建设银行、招商银行
- 委托理财金额: 5.22 亿元
- 委托理财投资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 委托理财期限: 不超过12个月

一、委托理财概述

(一)委托理财的基本情况

1、近期,公司控股子公司成都西单商场有限责任公司与交通银行成都新城支行签订协议,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了银行理财产品,本委托理财不构成关联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交通银行成都新城支行				
产品名称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结构性存款6个月(挂钩人民币黄金)				
产品类型	封闭一保本浮动收益型				
购买理财产品金额	理财产品金额 1,200 万元				
产品风险评级	低等风险				
收益起算日	2019年4月29日				
产品到期日	2019年10月28日				
投资期限	182 天				
预期年化收益率	3. 77%				

2、近期,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新燕莎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了银行理财产品,本委托理财不构成关联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北京科技馆支行					
产品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乾元-众享"保本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2019 年第 101 期					
产品类型	封闭—保本浮动收益型					
购买理财产品金额	3,500万元					
产品风险评级	无风险或风险极低					
收益起算日	2019年5月14日					
产品到期日	2020年2月19日					
投资期限	281 天					
预期年化收益率	3. 10%					

3、近期,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做银行结构性存款,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银行名称	存款金额	存款期限(天)	存款利 率(%)	起存时间	到期时间	是否构 成关联 交易
北京首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建国路支行	16,000 万元	184	3.82	2019年 5月20日	2019年 11月20日	否
		6,000 万元	184	3.82	2019年 5月20日	2019年 11月20日	否
		10,500 万元	21	3. 45	2019年 6月20日	2019年 7月11日	否
	北京燕莎 招商银行 友谊商城 北京万达 有限公司 广场支行	5,000 万元	37	3. 45	2019年 4月30日	2019年6月6日	否
友谊商城		5,000 万元	33	3.50	2019年 5月22日	2019年6月24日	否
		5,000 万元	94	3. 95	2019年6月21日	2019年9月23日	否

(二)公司内部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29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授权总经理审批委托理财权限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继续授权总经理对单笔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 5%的银行 保本型的理财产品投资进行审批,并建立相应的管理制度流程以防控风险。该项 授权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有效。

(三)到期已赎回情况

A.II. 1971	hu / h Th	委托理财	委托理财	委托理财终	预期年化	收回本	++ 公司 · L · Z · Z	
企业名称	银行名称	金额	起始日期	止日期	收益率	金金额	获得收益	
		16,000	2018年	2019年		16,000		
		万元	11月16日	5月16日	3. 90%	万元	3, 094, 356. 16 元	
		9,000	2018年	2019年		9,000	1,740,575.34 元	
北京首商集团	招商银行	万元	11月16日	5月16日	3.90%	万元		
股份有限公司	建国路支行	6,000	2018年	2019年		6,000		
		万元	12月17日	6月17日	3. 93%	万元	1, 175, 769. 86 元	
		16,000	2018年	2019年		16,000		
		万元	12月28日	6月28日	4.00%	万元	3, 191, 232. 88 元	
		5,000	2019年	2019年		5,000	151 000 01 -	
	招商银行	万元	4月30日	6月6日	3. 45%	万元	174, 863. 01 元	
	北京万达广场支行	5,000	2019年	2019年		5,000	158, 219. 18 元	
北京燕莎友谊		万元	5月22日	6月24日	3. 50%	万元		
商城有限公司		7,000	2018年	2019年		7,000		
	中信银行	万元	9月13日	6月13日	4.00%	万元	2,094,246.58元	
	北京朝阳支行	5,000	2018年	2019年		5,000		
		万元	11 日 15 日	5月15日	3. 90%	万元	966, 986. 30 元	
北京新燕莎	中国建设银行	5,000	2018年	2019年		5,000		
商业有限公司	北京金源支行	万元	5月17日	5月16日	3. 90%	万元	1,944,657.53 元	
北京新燕莎控								
股(集团)有限	中国建设银行	4,000	2018年	2019年	3. 60%	4,000	1,053,369.86 元	
责任公司	北京科技馆支行	万元	8月15日	5月9日		万元		
北京燕莎友谊		4,000	2019 年	2019 年		4,000	118, 904.11 元	
商城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	万元	4月19日	5月20日	3. 50%	万元		
奥特莱斯购物	北京亚运村支行	8,000	2019年	2019年		8,000		
中心		万元	4月19日	6月19日	3. 75%	万元	501, 369. 86 元	

二、委托理财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 基本说明

公司利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购买银行低风险理财产品,理财期限:不超过一年;预计收益:高于银行同期存款利率;投资的理财产品不存在履约担保、理财业务管理费的收取约定、费率或金额,属于保本赚息的理财产品投资。

(二) 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本着维护股东和公司利益的原则,将风险防范放在首位,对委托理财严格把关,谨慎决策。在委托理财期间,公司将与委托理财受托方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评估发现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上述理财产品对公司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均无负面影响,并认为该交易符合股东整体利益。

三、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进行委托理财的金额为17.35亿元。特此公告。

北京首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7月12日